

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南投分署 函

地址：542016南投縣草屯鎮新庄里史館路
456號

承辦人：宋芳儒

電話：049-2365226 分機2506

傳真：049-2357598

電子信箱：lico520182@forest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政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投育字第114434031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「蟲零開始—昆蟲專業研習」簡章 (1459666_1144340315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檢送奧萬大自然教育中心於114年5月24-25日假奧萬大森林遊樂區辦理「蟲零開始—昆蟲專業研習」簡章1份，惠請協助公告並轉知轄屬，鼓勵相關人員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奧萬大自然教育中心為提供專業且多元之環境教育活動，訂於114年5月24-25日辦理昆蟲生態專業研習，奧萬大森林遊樂區位於中海拔山區，區內森林資源豐富，擁有豐富的昆蟲相，研習過程將引導學員從最簡單的昆蟲外觀型態觀察開始，逐步帶入每種昆蟲不同的生態習性、生活史及生存行為，推薦給未具任何昆蟲知識，但想探索昆蟲世界的學員。
- 二、本次研習參加對象為各級學校教師、機關人員，或年滿16歲對昆蟲主題有興趣之民眾，活動人數上限24人，可至「山林悠遊網」線上報名，詳情請參照附件活動簡章。
- 三、建請給予參加者公假2日，完成研習者由本分署協助登錄環

體育保健科 收文:114/03/20



071140007873 有附件



境教育及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10小時。

正本：宜蘭縣政府工商旅遊處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新竹縣政府交通旅遊處、新竹縣政府教育局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苗栗縣政府文化觀光局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彰化縣政府城市暨觀光發展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屏東縣政府城鄉發展處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交通及觀光發展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觀光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基隆市文化觀光局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市政府交通處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政府觀光新聞處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觀光旅遊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觀光局、內政部國家公園署墾丁國家公園管理處、內政部國家公園署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、內政部國家公園署陽明山國家公園管理處、內政部國家公園署太魯閣國家公園管理處、內政部國家公園署雪霸國家公園管理處、內政部國家公園署金門國家公園管理處、內政部國家公園署海洋國家公園管理處、內政部國家公園署國家自然公園管理處、國立中興大學、國立嘉義大學、交通部觀光署東部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、交通部觀光署澎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、交通部觀光署花東縱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、交通部觀光署大鵬灣國家風景區管理處、交通部觀光署馬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、交通部觀光署日月潭國家風景區管理處、交通部觀光署參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、交通部觀光署阿里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、交通部觀光署茂林國家風景區管理處、交通部觀光署北海岸及觀音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、交通部觀光署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、交通部觀光署西拉雅國家風景區管理處、交通部觀光署東北角及宜蘭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、連江縣政府教育處、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、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、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、高雄都會公園、國立臺灣博物館、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、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、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教育部高等教育司

副本：

